

证券代码：838109

证券简称：裕丰威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裕丰威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裕丰威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程科豪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74%。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裕丰威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关联关系股东，不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差额支付担保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关联方陈诗国先生提供担保增信措施，并与相关优先股相关主体签署差额支付担保协议。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裕丰威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差额支付担保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中陈诗国先生和股东陈礼泓为父子关系，陈诗国与程科豪、李建军曾

存在一致行动协议安排且一致行动协议结束未满 12 个月，三位股东均属关联方，若股东回避表决，将导致出席会议的全部股东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涉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不实行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裕丰威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关联关系股东，不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借款，期限为一年。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保理融资、融资租赁、抵押贷款、信用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 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公司将根据融资机构的要求以包括但不限于土地使用权、厂房或机器设备在内的资产提供抵押或其他担保。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裕丰威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

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关联关系股东，不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礼泓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董事李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出现席位缺额，公司董事会提名陈礼泓先生为候选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裕丰威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挺	董事	离职	2023 年 8 月 10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礼泓	董事	任职	2023 年 8 月 10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裕丰威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裕丰威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4 日